**淮南联合大学“平安校园”建设实施方案**

为建设一个安全稳定文明和谐的校园，保证我校“平安校园”建设有计划、有步骤地进行，扎实推进“文明校园”建设深入开展，根据《淮南联合大学“十四五”事业发展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刚要》《淮南联合大学文明校园建设“十四五”专项行动计划》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紧紧围绕建设“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”的总体目标，深化学校内涵建设，巩固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成果，充分发挥全校师生参与平安校园建设的积极性，推动我校平安校园建设再上新台阶，为学校实现“十四五”新目标提供牢固的安全保障。

**二、总体目标**

通过落实“平安校园”建设方案，实现学校安全管理长效机制进一步创新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，安全防范措施更加落实，安全设施更加完好，安全隐患整治更加彻底，校园及周边治安状况更加良好，师生安全意识、法治观念显著提高，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形成领导重视、部门履职、各方参与、齐抓共管、师生满意的良好局面。

1. **建设指标与任务分工**

**（一）组织领导**

1、成立由学校主要领导任组长、相关部门（院系）负责人参加的平安校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协调，组织开展工作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。制定领导小组成立（调整）的文件、年度工作计划。

2、学校党政主要领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，履行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稳定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将安全稳定工作纳入学校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，工作成效纳入各级干部年度任务考核及述职内容，做到有部署、有检查、有考核、有奖惩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人事部。

3、明确学校各级领导、各部门及各岗位安全稳定职责，落实安全稳定责任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。制定学校各级领导、各部门安全稳定职责，组织签订责任书，落实“一岗双责”的安全工作要求。

4、学校党委（行政）每学期召开一次以上专题会议，分析安全稳定工作形势，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党政办公室。

1. 学校主要领导（行政）、分管领导每学期、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安全工作检查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。

**（二）维护稳定**

6、落实党委主要领导为安全稳定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建立由党政办公室牵头负责的维护安全稳定工作的工作机制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武装保卫处、组织人事部、学生处、宣传统战部、后勤保障处

7、制定重点人员教育管理办法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，对各类重点人员有针对性的教育管理措施，工作效果明显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处

8、加强重视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工作，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安全，确保宣传舆论阵地管理规范、有序、有效（制度健全、措施到位）。

责任部门：宣传统战部

9、建立渠道畅通、反应灵敏的校园安全稳定动态信息网络，能及时收集、分析、研判、处置安全稳定信息，重要信息及时向上级报告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各部门、学院

10、制定出台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前能广泛征求意见，落实“稳评”要求，依法科学民主决策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人事部、工会

（三）**教育宣传**

11、按照国家对学校法治教育的基本要求，以课堂教学为主渠道，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引导学生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治意识。

责任部门：教务处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各学院

12、学校安全教育多形式、全覆盖、经常化、有实效，每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应急演练，学生对安全常识知晓率高。

责任部门：各学院、武装保卫处、后勤保障处

13、规范建设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，心理危机预防和干预工作做到常态化开展，保证工作成效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处（心理健康咨询中心）、各学院

14、重视校园安全文化建设，充分利用各种宣传载体和平台，在校园内部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。

责任部门：宣传统战部、武装保卫处

（四）**设施建设**

15、校内建筑符合消防安全要求，消防设施完好有效，消防安全管理规范。

责任部门：后勤保障处、武装保卫处

16、校内交通标识标志明晰，交通安全设施完备，交通管理规范有序，停车场布局合理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后勤保障处

17、科学确定重要部位和场所，按照防范等级采取监控、门禁、报警等实体防护和技术防范措施，安防系统运行良好，维护更新及时有效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信息网络中心

1. 重点实验室、易燃易爆物品、危险化学品、特种设备等严格按照国家技术标准落实管理措施。

责任部门：实训中心、后勤保障处

1. 建立符合公共安全行业标准的校园网络安全防护技术措施，记录并留存有关日志信息达90天，落实校内重要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措施，有效防范计算机病毒网络入侵和攻击破坏。

责任部门：信息网络中心

1. 吸纳新技术、新措施升级安防系统信息化建设，校园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高。

责任部门：信息网络中心、武装保卫处。

1. **隐患治理**
2. 协调公安、综治部门定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，完善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

1. 建立健全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排查调解机制，定期摸排各类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，分类梳理安全隐患和纠纷矛盾，明确纠纷调解责任、时限，指定部门及专人及时整改隐患。

责任部门：各部门、学院

1. 建立安全稳定信息队伍，及时报告信息，有效预防影响安全稳定事件发生。

责任部门：各部门、学院

24、建立隐患排查、整改工作台账制度，原始资料准确完整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各部门、学院。

1. **规章制度**

25、建立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各部门、学院。

1. 做好安全管理制度宣传工作，相关岗位管理和工作人员对具体工作制度知晓率达到100%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各部门、学院。

27、加大安全管理制度落实的督查，严格责任追究。

责任部门：武装保卫处、纪检审计处。

1. **应急处置**

28、建立健全学校突发事件处置总体预案及各类专项预案，应急处置机制健全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各部门、学院。

29、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专项应急预案演练，师生员工熟悉预案，掌握应急处置措施。

责任部门：突发事件处置应急预案制定的各职能部门、各学院。

30、学校突发事件处置经费、人员、物资保障到位，处置工作及时得当，效果明显，信息通畅反馈及时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各部门、学院。

1. **保障措施**

31、加强安全保卫部门队伍建设，保卫人员年龄、知识结构配置合理。每学年参加一次以上业务培训，履职能力符合岗位要求。

责任部门：组织人事部、武装保卫处。

1. 安全稳定工作经费列入预算，满足工作需要。

责任部门：财资处。

33、健全内外沟通机制，与当地社区街道党委政府以及周边单位和机关部门关系协调融洽。

责任部门：各部门。

34、办公设备配置齐全，保障安全稳定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。

责任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。

**四、实施计划**

（一）2022年3月——2023年2月

调整完善（成立）“平安校园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制定年度实施计划。通过多种渠道途径对“平安校园”建设工作的目标、任务、措施进行宣传，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，增强师生参与“平安校园”建设的积极性；制定“平安校园”建设标准，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各种规章制度，实行分项归档，完善人防、物防、技防的校园安全防控设施，落实门禁、校园“110”监控指挥中心、围栏加固、监控盲点等建设；制定并落实校园安全隐患治理工作计划；建立完善“平安校园”建设工作机制，全面系统开展工作。

（二）2023年3月——2024年2月

认真总结上一年度“平安校园” 建设工作，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以问题为导向加大工作力度，提升“平安校园” 建设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设施建设，落实隐患治理任务，组织开展“平安学院”、 “平安处室”、 “平安公寓”、“平安宿舍” 、“平安楼宇” 建设达标工作，提升师生员工建设“平安校园”的参与度。

（三）2024年3月——2025年2月

继续采取措施深化“平安校园”建设工作，促进“平安校园” 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、维护校园稳定、宣传教育、设施建设、隐患治理、应急处置等方面走上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形成较为成熟的长效工作机制。

（四）2025年3月——2025年12月

通过前三年的建设工作，“平安校园”建设师生参与率达到100%，“平安学院”“平安处室”“平安公寓”“平安宿舍”“平安楼宇”建设达标验收合格率达到95%以上，对照“平安校园”建设标准，学校平安校园建设工作达标测评达到95分以上。全面总结提炼和推广实践中取得的好经验好做法，巩固已有成果形成特色，全面实现平安校园建设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科学化，师生充分享受“建设工作”带来的平安与和谐。